

国家公务员考试常识判断的过去、现在和未来 PDF转换可能丢失图片或格式，建议阅读原文

[https://www.100test.com/kao\\_ti2020/645/2021\\_2022\\_\\_E5\\_9B\\_BD\\_E5\\_AE\\_B6\\_E5\\_85\\_AC\\_E5\\_c26\\_645502.htm](https://www.100test.com/kao_ti2020/645/2021_2022__E5_9B_BD_E5_AE_B6_E5_85_AC_E5_c26_645502.htm)

2009年国家公务员考试已成往事，但其回响却经久不息它反映出的众多变化依然值得我们回味，尤其在“常识判断”模块，我们感受到了一场剧烈的调整：内容多元化、考点复合化以及板块的重组令人耳目一新。倏然之间，流水落花春去也，换了人间这次调整力度之大，令人叹为观止！面对这过山车般剧烈震荡，每一个曾在2008年11月30日身临其境的过来人都会难以忘怀；而进一步说，有鉴于国考是各类公务员考试的灵魂和旗帜，其格局之流变、风格之更新不能不严重地影响到地方公务员考试，不能不深深地渗透到其他各类公务员考试。显见之势，便是总结过去、慎思当下、把握未来，所有公务员考试的考生都应未雨绸缪，惟其如此，才能有备无患，惟其如此，才不会犯刻舟求剑的错误。在这里，我们与各位读者分享对2009年国考常识判断真题的一些思索。

一、总结过去：结构、题源、理念

国考常识判断模块每年考25道这并没有发生变化变化的是考试的内容，2007年和2008年的国考常识题都是法律内容，因此，彼时的常识判断完全可以称为法律常识。其中，因为公务员是国家权力的具体行使者，常识判断中也就侧重于与公权力相关的“公法”宪法和行政法，下表是对2007年和2008年常识题目内容动向的总结。

部门法	2007年国考题量	2008年国考题量
宪法和行政法	8题	15题
民法、刑法	8题	9题
民诉、刑诉、法理	9题	1题
国际经济法、经济法商法、经济法	9题	1题

通过上表不难发现，这两年的常识题目可以分为三个梯队，宪

法和行政法是第一梯队，题量最大，民法和刑法是第二梯队，题量次之，其他部门法是第三梯队，题量又次之，这就是经过两年运作形成的“法律常识”内部的格局分析这一格局的意义在于，它在2009年国考真题中大体保留下来了：部门法2009国考题量宪法和行政法4题共7题民法、刑法2题民诉、刑诉、法理、国际经济法、经济法商法、经济法1题 2009年国考常识判断#8226.考点内容（数字表示题号）：19、法律与道德的关系【法理学】20、合法（宪法与行政）行为【宪法与行政法】21、地方政府规章【宪法与行政法】22、行政处罚【宪法与行政法】23、犯罪【刑法】24、无因管理【民法】25、突发事件应对法【宪法与行政法】因此，对我们复习常识判断的法律部分仍有指导价值。对07和08年常识真题来源的分析可以发现，法律常识题目大部分来源于其他法律类考试，包括法律硕士入学考试、司法考试的历年真题，其编撰方式或者是原封不动照搬，或者对考点做形式上的改头换面，我们可以对比一下这两道题目：2008年国家公务员考试第107题：按照《律师法》规定，申请领取律师执业证书，司法行政机关应当自收到申请之日起30日内作出是否颁发的决定，而按照《行政许可法》的规定，行政机关一般应当自受理行政许可申请之日起20日内作出行政许可决定，2004年7月初，张某向省司法厅申请领取律师执业证书，司法厅的正确做法是（ ）A.依据《律师法》，在30日内作出是否颁发的决定B.依据《行政许可法》，在20日内作出是否颁发的决定C.因法律关于期限的规定不一致，报请全国人大常委会裁决后再作决定D.可以选择依据《律师法》或者《行政许可法》关于期限的规定作出决定 2004年国家司法考试第40题：按照

律师法规定，申请领取律师执业证书，司法行政机关应当自收到申请之日起30日内作出是否颁发的决定。按照行政许可法的规定，应当自受理行政许可申请之日起20日内作出行政许可决定。2004年7月初，张某向省司法厅申请领取律师执业证书，司法厅的正确做法是：A．应当适用律师法，在30日内作出是否颁发的决定 B．应当适用行政许可法，在20日内作出是否颁发的决定 C．可以选择适用律师法或者行政许可法关于期限的规定作出决定 D．因法律关于期限的规定不一致，报请全国人大常委会裁决后再作决定 不难发现，2008年国家公务员考试第107题的题干与2004年国家司法考试第二卷第40题基本相同，选项实质上完全相同，只是对表达方式和选项顺序进行了细微调整。这一题源上的特点可以总结为“考点就是考过的点”，也就是说，国考法律常识真题就是在其他法律类考试中已经考过的真题。因此，我们认为最好的复习理念就是“从真题中来，到真题中去”，通过大量练习其他法律类考试（主要是法律硕士入学考试和司法考试）的历年真题，来应对法律常识的真题这一理念迄今依然适用。换言之，复习已经考过的历年真题，就是在做未来的公考真题。当然，国考都是单项选择，我们只要做那些考试历年真题中的单选题即可。2009年国家公务员考试已成往事，但其回响却经久不息它反映出的众多变化依然值得我们回味，尤其在“常识判断”模块，我们感受到了一场剧烈的调整：内容多元化、考点复合化以及板块的重组令人耳目一新。倏然之间，流水落花春去也，换了人间这次调整力度之大，令人叹为观止！面对这过山车般剧烈震荡，每一个曾在2008年11月30日身临其境的过来人都会难以忘怀；而进一步说，

有鉴于国考是各类公务员考试的灵魂和旗帜，其格局之流变、风格之更新不能不严重地影响到地方公务员考试，不能不深深地渗透到其他各类公务员考试。显见之势，便是总结过去、慎思当下、把握未来，所有公务员考试的考生都应未雨绸缪，惟其如此，才能有备无患，惟其如此，才不会犯刻舟求剑的错误。在这里，我们与各位读者分享对2009年国考常识判断真题的一些思索。转贴于：100Test 下载频道开通，各类考试题目直接下载。详细请访问 [www.100test.com](http://www.100test.com)